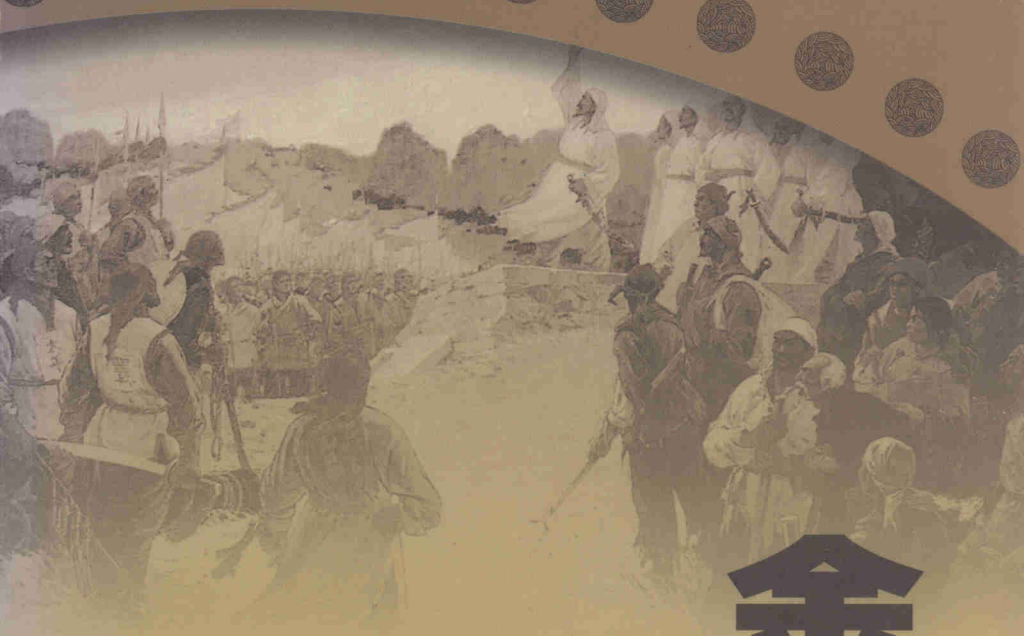


长篇历史小说



金 巨 著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JIN TIAN
QIYI

金田起义



金田起义

(又名：沉重的十字架)

金 巨 著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金田起义/金巨著. —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00.

ISBN 7 - 80647 - 255 - X

I . 金… II . 金… III . 长篇小说:历史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I 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83586 号

书 名:金田起义(又名《沉重的十字架》)

作 者:金巨

出 版

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南昌市新魏路 17 号)

网 址:WWW.BHZWY.COM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南昌市光华印刷厂

开 本:850mm × 1168mm 1/32

印 张:16

字 数:37 万

印 数:1 - 1000

版 次:2001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22.50 元

ISBN 7 - 80647 - 255 - X/I·183

邮政编码:330002

电话号码:0791 - 8503450

(江西文艺版图书凡属印刷、装订错误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内容简介

这是一本反映洪秀全从创教到领导金田起义历史的长篇小说。作者根据鲜为人知的史实,叙述了在金田起义前后,洪秀全与杨秀清之间矛盾的产生、激化及被搁置的过程,指出矛盾产生的根源是争权夺利的皇权思想作怪。从作品中可以看到,后来“天京内讧”的祸根,在金田时期就埋下了;“拜天父”是一把双刃剑,既成就了洪秀全等人一番伟业,也最终葬送了太平天国。作者的眼光独到,作品的主题深刻。本书史实性强,写出了当时错综复杂的社会矛盾与人物关系及冲突,使人物形象个性鲜明。作者与洪秀全同是广东花县人,熟悉该县的乡谈风土和人情习俗,作品中也写了客家人及广西壮族青年的对歌、婚恋生活,语言通俗,富有情趣性。

我的太平天国历史情结

——自序

本人原籍广东省花县,在家乡的中学念书时,就曾因与百多年前的太平天国农民起义领袖洪秀全、冯云山、洪仁玕三位是同乡而感到自豪。大学中文系毕业后有一个心愿:可能的话就写他们。从1982年开始,教学之余,我翻阅了自己能找到的近千万字的相关历史文献资料、民间传说、歌谣;拜读了十余种同题材的历史小说,观看过几部相关的电视剧。经过筛选、比较、思考,我惊讶地发现别人尚未专门写过洪秀全从创教到宣布金田起义这一段历史。我决定写它。当然,随着认识的提高,我不断修正对洪秀全等历史人物的评价。

我写此书,争取做到人无我有,人弱我强,言别的作者所未言。

本书写出了历史较真实的一面。鸦片战争、三元里抗英(花县的社学丁中有人参加)及广州市民长期反对英国鬼子入城斗争对洪秀全等三人的震动极大。“官府怕洋人”,既说明清朝的腐败无能,有亡国的危险,又表明洪秀全为何要披着洋教的外衣;鸦片的泛滥,烟民形销骨立,中华民族有亡种之虞;“洋人怕百姓”,实际上官员也怕百姓。洪秀全他们看到了百姓的力量。严峻的现实使洪秀全从追求读书当官“忠君救国”到走上“叛君救国”之路。如此写,社会因素与地理环境因素就清晰合理,洪秀全等人救国救民的探索精神的基本点就能得以肯定。他们借

用“拜上帝”的外衣，吸纳会众，就要写洪秀全等与美国传教士罗孝全、华人第一位牧师梁发等人的交往与矛盾，就要交代洪秀全等三人从花县创教到广西传教，与当地劣绅发生矛盾冲突，并引发洪、杨矛盾和宣布起义的经过等等。拙作力求贴近历史，比同题材的作品略胜一筹。

在同题材的作品中重点写金田时期起义核心班子矛盾的，拙作是第一本。“天京内讧”是洪、杨争夺领导权的表面化、激烈化，读者知之者甚多；本书据鲜为人知的较新史料及史学家们的观点，写了在金田时期，杨秀清、萧朝贵借“天父”、“天兄”下凡打压洪秀全、冯云山，洪秀全以印发《太平天日》等手段予以反击，最后冯云山由第二位退至第四位，矛盾才搁置起来。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到了1851年12月27日，洪秀全在广西永安州加封杨秀清为东王，萧朝贵为西王，冯云山为南王，韦昌辉为北王，石达开为翼王，“以上所封各王，俱受东王节制”；又据《李秀成自述》：1856年7月，“因东王天王实信，权太重，要逼天王封其万岁。那时权柄皆在东王一人手上，不得不封，逼天王亲到东王府封其万岁”。本书揭示了“天京内讧”的祸根在宣布起义之前就埋下了，矛盾的根源是争权。

拙作力求用形象去表明“拜天父”是一把双刃剑。洪秀全靠拜土洋结合的“上帝”组织会众，是对外部敌人斗争的策略需要；后来他与杨、萧都大力自我造神，搀杂有极度膨胀的私心，树个人的威信，既对纯朴、无知的农民进行欺骗愚弄，又成为打压对方的特殊手段，性质渐变，由金田时期的相互打压演变为天京时期的相互残杀，对内部造成不可估量的严重损失。“天京内讧”后起义者有歌谣：“天父杀天兄，终归一场空。执埋（收拾）包袱回家去，还是做长工。”洪秀全虽然经过集“天父”第二子、教主、“天王”三者于一身的辉煌时期，但终归走向历代农民起义的老

路。太平天国的主要领导者刻意或无意宣扬“有神论”神化自己,是这次起义失败的原因之一。洪秀全的“拜天父”的唯心主义行为,与其自身迷信及与鸦片战争后中国被迫开放有关。他拒绝鸦片却接受了洋宗教;他痴信“天父”,错误地认为将洋教略加改造(实际上是非驴非马、大杂烩)就是救国救民的“灵丹妙药”,这是他的历史局限。当代国内外,少数别有用心的人为达到其经济上疯狂敛财,政治上扰乱社会、控制他人的目的而自立新教,打着宗教旗号自我造神,宣扬“世界末日”论。尽管名目繁多,但多数被作为邪教取缔。在人民当家作主、国家正进行改革开放的当代中国,迷信观念有所抬头。有些所谓“大师”自我造神,散布歪理邪说,危害极大。愿善良的人们永远记取历史教训。本人认为,真实写出洪秀全“拜天父”、采用邪教的某些骗人手法,正视其负面作用,对今天我们认识邪教及迷信的危害性有积极的现实意义。

洪秀全、杨秀清等皆是悲剧性人物。他们领导的起义创下历代农民起义几个历史之“最”,其历史功绩不可磨灭。但在金田未宣布起义时就内部矛盾重重,十四年后起义真的失败了,又有其历史必然性。他们身上背负的“十字架”比历次农民起义者的都重,教训也特别多。

细心的读者从拙作中可看出本人是抑洪尊冯的。有史学家认为,洪秀全是“语言的巨人,行动的矮子”。我认为他缺乏政治家的雄才,偏激、私心极重、刚愎自用,听不进反对意见,对洋教士存有幻想等等。我对他不美化,不拔高,也不护短;历史学家邢凤麟先生说冯云山是“太平天国前期杰出的组织者和领导者”。太平天国忠王李秀成说冯云山“其人才干明白……谋立创国者出南王之谋,前做事者皆南王也”。“拜上帝会”曾提出口号:“男学冯云山,女学×××”。历史上的冯云山家道殷实,有

田地百余亩。他却离乡背井,千里迢迢到广西,放下读书人的架子,给富人打工(拾牛粪、做农活),教书,还坐过牢……他对“宗教外衣”有清醒的认识;他注意斗争策略,关心农民疾苦,深得人心(口碑传说对他的评价甚高)。他广为吸纳教徒,坚定地谋求推翻清朝,这就是“国家兴亡,匹夫有责”的最好写照;在贵县传教时他与洪秀全意见不合(史书说他“有拂逆”),分手后,他一人花了两年多时间在金田地区做组织发动工作,吸纳了近两千名会众,仍请洪秀全前往做教主;我推想他希望接受西方制度中合理的东西。被杨、萧排斥后,他在全家人被捕入狱的情况下,仍以大业为重,为教徒着想,表现出何等宽阔的胸襟!何等强烈的历史责任感!所以,在小说中我把他塑造为中国历史画卷里具有旧民主主义革命思想的人物形象。当然,他的毛病也不少。

史学界对洪秀全及金田起义,都有不同甚至截然相反的评价。我的看法会受其影响,我愿拙作是一块引玉之砖。窃以为太平天国起义的历史是一座富矿,如何开挖,如何提炼,收获如何,因人而异,全看作者是否舍得下大力气,方法是否对头,技法是否熟练。

拙作力求使人物性格个性化。在对浩瀚的相关史料进行条分缕析之后,我发现一些历史事件故事情节性强,人物性格突现。写历史小说允许虚构。本人尽量对其合情合理地加以补充,使之更加丰满。例如,副团总王作新与冯云山由相识交谈到交锋、交手(捉人、抢回)、交恶(告状、入狱、卢六瘐死)最后科炭(救援),这些史料中均有线索。我虚构了细节,加了王作新指使降僮人捣乱、告御状、双方交战及最后被太平军杀死等。我根据史料生发、表现了洪宣娇(杨云娇)的敢爱敢恨,蒙得恩的善于讨好钻营,石达开的豪爽耿直,胡以晃的懦弱自强,韦昌辉的虚伪狡诈等等。我力求较真实、广泛地多层面反映当时错综复杂的

社会矛盾和人物关系,通过矛盾冲突塑造各具性格的人物形象。合理虚构,不胡编乱造,既注意到情节在历史上有发生的可能性,又使细节描写做到艺术真实,也许算是拙作的另一特点吧。

拙作注重体现地域特色。拙作比其它同题材的作品更加注意多写客家山歌和壮族山歌。这是由此次起义者初期活动的地域特点决定的。广西是壮族人之乡,“拜上帝会”的领导核心和众多教徒中,有不少是客家人和壮族人。本人力图写出较浓的客家味。书中也写了粤方言及小调,写起义者的婚姻爱情生活。本人熟悉花县的风土人情与俗语,在描写洪、冯等主人公的生活场景、思维、语言上,体现了人无我有的优势。作品既注意了史实,又体现地方特色。此外书中通过人物之口,带出了关于对“神灵”的有趣而针锋相对的论争,增强了作品的可读性。

拙作写了起义领导者、家属及其他群众在这场历史大碰撞中的行为、心态与心理历程,角度是新的,有利于读者了解一百五十年前的农民,解读今天的官员、群众——某些人身上仍或浓或淡地被尘封年代农民思想的阴影所笼罩,妨碍了他们轻装前行。

写作中本人还有一个心愿:在两个世纪之交,作为与洪秀全时隔一个半世纪的同乡人,我欲借用哲学家的思辨力、历史学家的洞察力和文学家的表现力,唯物辩证地、历史地、形象地去刻画和表现金田起义前后的历史人物和历史事件。在浮躁的年代我未敢浮躁,花了18年业余时间准备、构思,先是用笔写后是敲键盘,经六七次大改,才终于写成了现在这部自认为有自己特点的作品。现在诚惶诚恐地奉上,希望让读者读后心有所得。

是为序。

作 者

2001年2月

目 录

我的太平天国历史情结·····	(1)
-----------------	-----

●卷一

第一章·····	(1)
第二章·····	(18)
第三章·····	(32)
第四章·····	(42)
第五章·····	(56)
第六章·····	(76)
第七章·····	(87)
第八章·····	(120)

●卷二

第一章·····	(132)
第二章·····	(144)
第三章·····	(154)
第四章·····	(169)
第五章·····	(187)
第六章·····	(207)

●卷三

第一章·····	(223)
第二章·····	(239)
第三章·····	(253)
第四章·····	(267)
第五章·····	(283)
第六章·····	(307)
第七章·····	(320)
第八章·····	(330)
第九章·····	(348)
第十章·····	(371)
第十一章·····	(388)
第十二章·····	(410)
第十三章·····	(428)
第十四章·····	(447)
第十五章·····	(477)

● 卷一

第一章

花县官禄埗村，在广州之北，与广州相距八十余里，是一个有洪、钟、巫、凌四姓约百户人家的客家村。

清朝道光年间，村西边的洪姓祠堂门前，先后发生了三次特别的村民打赌。

现在去说道光年间的事，距今已有一百六十年上下，够古老的了。

一句俗语或一个成语，常常包含一部历史。形容某件事早已过去，或年代久远，在今天的广州市花都区（即花县），上了年纪的人仍往往会夸张地说：“比咸丰仲（还）古老！”清朝的道光是咸丰的老爸，在记忆之树上其年轮岂不是更多许多圈么，为何花县人单单只拿咸丰而不拿他们同样晓得得更古老的君王作比？他们没有“约定”而“俗成”，是因为咸丰年代花县人洪秀全、冯云山、洪仁玕起

来造反，声震中外。近代花县人的祖宗对此既感到骄傲又感到惋惜，经常提及，并代代相传。而要说此三人造反，最好还是从那三次打赌说起。

打赌的事，在农村（官禄埗也不例外）可谓五花八门，司空见惯：赌体力，赌技巧，赌瞎猜，赌胆子大……不过，他们绝不打赌一个重病之人还可活命几天，他们觉得那像是要咒死人家，太缺德了；官禄埗人也极少拿粮食打赌，譬如不赌一餐能吃多少大碗的饭或粥等。何故？因为村民太穷，食物匮乏，该村有一首民谣为证：

官禄埗，吃粥馊红薯，
乌蝇叨粒饭，追到新街去。

新街在官禄埗的南面，相距约八里。为了一粒饭而追八里地，民谣虽然夸张了些，却道出村民们粮食金贵的事实。若拿食物打赌，简直是暴殄天物。他们的赌注，不外乎是娱乐性的，如输者学狗叫，钻裤裆，或当众叫赢家几声“爸”……如此，赢家自以为是占了便宜，自然乐不可支，围观者也哈哈大笑；有时输家要被赢家狠命地敲几下、十几下栗凿，或弹手指节。赢家的手其实也不好受，但他一定以胜利者的姿态开怀大笑；输家则抚摸着疼处，或甩着红痛的指节，扯眼歪鼻咧嘴而笑；看见输家的怪模怪样，围观者也就笑得开心。请别小觑农村这样的打赌，它是人类好胜心理的表现，是不用（或用极少）本钱的博彩。虽是穷开心，却是穷困乏味生活的调味剂，重压之下的减压阀，是苦生活逼出来的。有些村民的绰号正是在打赌中获得的，如洪仁正的花名叫“蚊子胆”，是赌胆大时输了获得的廉价“赠送”；邻村禾落地村的冯牛被人尊之为“大力牛”，也是打赌拼体力赢来的“封

赠”。这样的花名往往会伴随一个人的一生，甚至到儿孙辈还会间或被提起，这也关系到“生前身后名”啊！因而他们看重打赌，也就不足为奇了。当然，参加打赌的多数是年轻人。

这里记述的三次打赌的特别之处，在于其内容不再是生活琐事，而是发生在本省及省城广州、震惊全国的大事，这在官禄埭是极为罕见的。

这三次打赌都是洪三贵挑起的，他已不算年轻了。四十余岁，个头高，肤黑，精瘦，像根藤条，花名“藤条三”。他爱跟后生打赌，在村中是出了名的，有一次竟然要跟洪仁球打赌说洪仁球的头有九斤半，洪仁球说有八斤，双方因而抬杠，继而发展到立“生死状”：如果砍下来，不是那个斤两，就要中人把洪三贵的头也砍下来，还议定用画墨线、用铡刀铡的方法。这事被族长洪七爷碰上，叱责了他一顿：“阿三，为老不尊，教坏儿孙！既不利人也不利己的事，你都做得出！几多东西可以打赌，你偏偏赌命！阿球，你也笨过条卵！”

洪三贵脸不变色心不跳：“嘿嘿，七叔，讲笑罢了。”

“开玩笑找别样嘛！”

第一次打赌是关于道光二十年（1840年）因鸦片引起战事，官兵与英国侵略军开仗之事。以洪仁球为首的几个后生说两广总督林则徐的官兵赢，以洪三贵为首的说番鬼佬赢。战事起初是林则徐指挥的官兵在练勇的配合下，把英国鬼子打跑了。洪三贵一方自认输了，他与另一村民要给洪仁球等赢家的水缸挑五天水。谁知接下来英国侵略军转而沿海北上，一直攻陷天津河口。道光皇帝革了林则徐的职，派琦善到广东跟洋人谈和。洪三贵忿忿不平，反过来要求洪仁球替他家挑十天的水。洪仁球没答应：“原来你估计到番鬼佬会打天津并且得胜么？我们赌的时限没说啖（客家话：这么）久嘛。”洪三贵说不过他，气鼓鼓地

走了，他嘟囔道：“天子脚下的官兵反而比不上林总督手下的兵，怪！”

1841年2月，因不满琦善在谈判时的诸多退让，道光皇帝很快又撤了琦善的职，派皇侄奕山领七省兵马前来广东。消息传到了花县，因而有了第二次的打赌。洪三贵照旧说英国鬼赢。年轻气盛的洪仁正、钟明再三犹豫，在众人的怂恿下才参与打赌。洪仁玕欲参加，洪三贵嫌他小。他向堂兄洪仁坤抱怨，洪仁坤得知他赌官军胜，哈哈一笑：“这对你未必不是好事！”

奕山到了广州，英军早已兵临城下。尚留在广州“协办夷务”的林则徐求见奕山，面呈“防御粤省六条”，建议动员军民共同对敌。奕山听了开头就嗤之以鼻——他认为“粤民皆汉奸，粤兵皆贼党”。他设法请皇叔支走他，道光就把林则徐调往浙江。很长一段时日，奕山忙于买洋货寻欢作乐，军事上他并没有做认真的准备。一天，考虑到为了报销军饷和保奏功赏，对皇叔有个交代，奕山听从亲信的点拨，来个夜袭广州白鹅潭上的英舰，企望能侥幸取胜。道光二十一年（1841年）四月初一晚，两军交战，清军一触即溃。英军乘机反攻，迅即全部占领城外重要炮台，包括位于今越秀山上的四方炮台。总督府等衙门全置于英军的炮火之下。村民们听到的传说无奇不有，有的说：被炸怕了的奕山，有一次听见属下打一个响亮的喷嚏，也急忙钻进桌子底下！

旋即奕山由“靖逆将军”变成了“降逆将军”——“降”是投降英军，而不是降服英军。奕山急忙派广州知府余保纯缒下城去，与侵略者谈判——广州的各个城门，均以沙包泥块从里面堵死，情急之下来不及挖开了。四月初七双方订立《广州和约》。其中条款有要官军撤离，还要赔六百万元。奕山上奏时谎称：英逆只要讨回六百万“烟款”，便答应撤离；时下广州炎热，不少兵

勇染上时疫需暂时撤往远郊……

当省城被困之时，住在花县新街有个被乡人称为“糖瓜张”的孤老头，挑着两只箩筐的货郎担，卖的是针头线脑、薄荷糖之类，常来官禄埗游村串巷，捎带传闻中的各种消息。

今天，在洪氏祠堂前，糖瓜张又带来广州和约的消息。洪三贵嚷着要洪仁正、钟明请吃糖，原来他们第二次打赌议定的赌注是输家买薄荷糖，见者有份，但不超过十五条。

钟明与洪仁正对视一眼，丧气道：“这些鸟官兵，不如门口狗，见了百姓如狼似虎，见了番鬼佬倒像老鼠见猫！点人数吧。”围观的小童大眼星等听见有糖派，都欢呼雀跃地围过来。

洪仁环气不过，为两人打抱不平：“此事还未定嘛，过两天——”

洪仁正说：“算啦算啦，官兵无卵用！我认了！张伯，这里有二十人，二十条。我赊账，钱，过几天我托镜扬叔转交给你。眼下我要赶去横潭街呢。”他说完就走了。洪仁环、洪镜扬等六人没吃糖。

洪镜扬，年约六十，面容清癯，留着一把花白的胡子，双目清亮。糖瓜张临走时，洪镜扬托他：“方便的话，就捎句话给我在省城的外甥，如今兵慌马乱怕有闪失，让他回家一趟免得家人惦记。”糖瓜张说：“我晓得了，你妹妹阿葵说了。”

四月初九下午，一队官兵开赴到官禄埗村南面数里的毕村，这足以证明签订和约已是铁的事实。村民开始转而大骂官军是饭桶，大骂当大官的“挝摸绝代”——这是客家话，意为“断子绝孙”。

傍晚，当男人们照例各人陆续从家里端着一钵头粥，拿着几条红薯到祠堂门前“会餐”时，洪仁球眉飞色舞地宣布一条消息：今日中午，横潭社学的人敲锣打鼓舞狮子放鞭炮，欢送社学团丁

赶赴三元里打番鬼佬。他的哥哥洪仁正在横潭街当短工，因会两下“散手”功夫也去了。言语间，洪仁球露出为哥哥有机会与英国鬼子搏斗而自豪的神色。

横潭街在官禄埗的东南方，相距约十里。花县横潭社学与广州郊县的一样，皆是林则徐在广东禁烟时，为预防英国鬼子的报复而发动乡绅们成立的。后来琦善当了钦差大臣，立令解散，但爱国的乡绅们明从暗顶，以团练之名使之能保存下来，私下仍称社学团丁。

洪仁玕听了拍手叫好：“英国鬼欺人太甚！官军太无能！他们不打，我们百姓打！英国鬼休想讨要六百万，干脆送他们上西天！”洪仁球则与几个后生摩拳擦掌，相约去三元里助战。洪仁玕道：“那去不了！四县四乡去的人肯定不少，有一定的条规易于指挥，不然岂不成了乌合之众？岂不坏事？你若是散仔休想走近，谈何助战？”

钟明说：“那我们干等好消息多么不过瘾啊！”

“你想有瘾，易过剃头啦！”洪三贵道。

洪仁玕问：“此话怎讲？”

钟明说：“这我明白，三叔的意思是又要打赌？呵……这是第三次咯！”

洪三贵说：“你肯定团丁打赢，对不？我却肯定他们打输。头一回打赌，说到底，仍是我赢！哈……赢了两回！此回，谁敢赌？”

洪仁玕说：“三叔，上两次打番鬼佬，都说明官不行，兵也不行；你以为你把准了番鬼佬的脉搏么？今次不同，是十万乡亲对数千番鬼佬。百姓不怕死，肯定赢！俗语讲：蚁多糊死大笨象。”

“不管怎样，我看还是外甥打灯笼——照舅（旧）。 ”